

一、取得原住民保留所有權名單如下：

編號	鄉(鎮、市、區)	地段	地號	土地面積 (平方公尺)	分配面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人	備註
1	桃源區	勤和段	348-41	9000	9000	謝○玲	